

证券代码：833374

证券简称：东方股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东方集团行政办公大楼 8 楼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4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萍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拟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上述调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